

证券代码：832796

证券简称：逸舒制药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## 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4月2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肇庆市鼎湖区城区工业区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4月10日以微信或传真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民民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董民民先生代表监事会对2018年度的工作做总结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，结合公司的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06) 及《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0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所表现出来的良好诚信和职业道德，现续聘其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关于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〉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委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8 年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进行核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【2018】15 号），以及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（2017 年修订）》（财会〔2017〕7 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金融资产转移（2017 年修订）》（财会〔2017〕8 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套期会计（2017 年修订）》（财会〔2017〕9 号），和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金融工具列报（2017 年修订）》（财会〔2017〕14 号），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、金融资产的减值等方面做了修订。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相关要求，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年4月22日